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新奥股份

股票代码: 600803

信息披露义务人:涛石能源股权投资基金(上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苏州路 373-381 号 408J05 室

通讯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淮海中路 300 号 47 楼 (18)

联系电话: 021-6176 0588

股份变动性质:减持

签署日期: 2016年12月20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1、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编写本报告书。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 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 3、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收购办法》、《第 15 号准则》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新奥股份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4、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 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 做出任何解释或说明。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1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1
第三节	持股目的	2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4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5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5
第七节	备查文件	7
附表		8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本报告书	指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新奥股份、上市公司	指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为"河北威远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河北威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涛石能源股权投资基金(上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涛石能源股权投资基金(上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563100259Ј
注册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苏州路 373-381 号 408J05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	李山
代表	
注册资本	
成立日期	2010年10月18日
经营期限	2017年10月17日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涛石股权投资管理(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基金管理人)
通讯地址	上海市淮海中路 300 号 47 楼 (18)
电话	021-61760588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目前的主要负责人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性别	在公司职 务	国籍	长期居住	是否取得境 外居住权
李山	男	执行事务合	中国,香港	香港	是
		伙人委派代			
		表			
包晓林	男	董事总经理	中国	上海	否
金磊	男	董事总经理	中国	上海	否
夏小禹	男	董事总经理	中国	北京	否
郭宝生	男	法律合规部	中国	北京	否
		总经理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19 日,涛石基金存在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股数	总股本	占总股本比例
2686.HK	亚美能源	248,046,164	3,326,780,245	7.46%

第三节 持股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所持股份的目的是: 因自身业务及资金需求而减持所持有的新奥股份的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股份增减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计划在未来12个月内根据市场的情况通过大宗交易或竞价交易等方式减持持有的全部剩余新奥股份的股票,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新奥股份权益变动的情况

股东	股份	本次减持	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	持有股份
名称	类别	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 本的比例	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 本的比例
涛石基金	普通股	100,182,149	10.16%	50,892,951	5.16%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简要内容

自 2015 年 6 月 11 日起至 2016 年 12 月 19 日止,信息披露义务人共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以及竞价交易系统累计出售所持新奥股份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共计 49,289,198 股,占新奥股份总股本的 4.9999%。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减持日期	减持方式	减持股数	减持价格	累计减持比例
2015/6/11	竞价交易	1,188,817	25. 37	0.1206%
2015/6/12	竞价交易	5,999,735	26. 21	0.6086%
2015/6/15	竞价交易	1,082,946	25. 38	0.1099%
2016/6/7	大宗交易	500,000	12.53	0.0507%
2016/6/8	大宗交易	1,000,000	12. 21	0.1014%
2016/6/13	大宗交易	1,000,000	11.59	0.1014%
2016/6/14	大宗交易	2,000,000	11.38	0.2029%
2016/6/15	大宗交易	3,000,000	11.57	0.3043%
2016/6/16	大宗交易	5,000,000	11.07	0.5072%
2016/11/17	大宗交易	3,500,000	12.03	0.3550%
2016/11/21	大宗交易	1,500,000	11. 79	0.1522%
2016/11/22	大宗交易	1,500,000	11.81	0.1522%
2016/11/23	大宗交易	2,000,000	12.06	0.2029%
2016/11/24	大宗交易	1,500,000	12.07	0.1522%
2016/11/25	大宗交易	1,500,000	11.83	0.1522%
2016/11/28	大宗交易	1,500,000	11.55	0.1522%
2016/11/29	大宗交易	1,500,000	11.57	0.1522%
2016/11/30	大宗交易	1,500,000	11.35	0.1522%
2016/12/1	大宗交易	1,500,000	12.08	0.1522%
2016/12/2	大宗交易	1,500,000	12. 25	0.1522%

2016/12/5	大宗交易	1,500,000	12. 28	0.1522%
2016/12/6	大宗交易	1,500,000	12.54	0.1522%
2016/12/7	大宗交易	1,500,000	12.72	0.1522%
2016/12/8	大宗交易	1,500,000	12.73	0.1522%
2016/12/9	大宗交易	1,500,000	12.85	0.1522%
2016/12/19	大宗交易	2,017,700	14.11	0.2047%
合计				4.9999%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中以其资产认购而取得的新奥股份股份中,已于2014年全部解禁并流通。

信息披露义务人股份不存在其他权利限制的情况。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披露的减持股份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事实发生之日起前6个月内无其他买卖新奥股份股票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有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与本次权益变动有关的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无其他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 及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涛石能源股权投资基金(上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章):
李山

日期: 2016年12月20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涛石能源股权投资基金(上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2、涛石能源股权投资基金(上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 身份证明文件

二、备查地点: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河北省石家庄市和平东路 383号
股票简称	新奥股份	股票代码	60080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涛石能源股权投资基金(上海)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 册地	上海市黄浦区南苏州路 373-381号408J05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 变化	增加□ 减少□√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 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 东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 否为上市公司实际 控制人	是□ 否√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继承 □ 其他 □√ (请注明)	1	协议转让 □ 间接方式转让 □ 执行法院裁定 □ 赠与 □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 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 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 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普通股 持股数量: 100,182,149股 持股比例: 10.16%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 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 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 比例	股票种类: 普通股 持股数量: 50,892,951股 持股比例: 5.16%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 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 续增持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 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 市场买卖上市公司股 票	是□ 否√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东或	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	
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	 不适用
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	小垣用
益的问题	
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	
偿其对公司的负债,	
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	不适用
提供的担保,或者损	
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	
形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	不迁田
取得批准	不适用
是否已得到批准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 涛石能源股权投资基金(上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章):	
	李山

签署日期: 2016年12月20日